

◎重要日程表◎

日期	重要辦理事項	備註
113. 10. 2 ~ 10. 8	1. 網路報名 2. 審查資料上傳或寄繳	
113. 10. 9 ~ 10. 16	招生策略中心審核考生之報考資格	審核有疑義者限期通知補件或退件(電話或 e-mail 通知)
113. 10. 17 ~ 11. 11	系所辦理初、複試	1. 複試通知由各系所寄送，請考生注意各系所網頁公告。 2. 本校複試不另收費。
113. 10. 17 起	列印准考證明	上午 9 時起，由網路報名報到系統之「其他作業」登入列印， 不另寄發紙本准考證
113. 11. 1	第一次放榜	1. 全校各系所組分別於此三日中擇期放榜，請參見簡章第 8 頁及各系所分則之說明。 2. 各梯次正取生報到時間於放榜時另行公告於報到須知。
113. 11. 8	第二次放榜	
113. 11. 15	第三次放榜	
114. 1. 24	備取生遞補截止	備取遞補截止後如有缺額將流用至一般考試遞補。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為維護您的權益，請詳閱本簡章各節之規定。
- 二、網路報名系統於報名期間內為 24 小時開放，為避免網路壅塞，請儘早上網報名，逾期一概不予受理。一經網路報名成功後，除個人通訊資料外，餘皆無法更改，務請審慎填報相關資料。
- 三、審查資料上傳前，請再仔細地檢查一遍，務使各項表件正確齊全，如有缺失致遭退件，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。
- 四、線上審查資料「[報考資格審查](#)」部分請於 10 月 8 日 17:00 前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、系所指定繳交資料請於 10 月 11 日前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(線上審查系統亦有註明繳交期限)，逾期恕無法接受補件，請務必於期限前上傳完成。
- 五、台北政經學院政治經濟碩、博士班之報名方式、報名時間、報名費、資料繳交方式等請另見系所分則(p. 68、p. 96)，其餘依本簡章之規定辦理。
- 六、若手機門號設定為「拒絕商務簡訊」，將無法收到本校簡訊通知，建議您確認相關設定，並隨時留意本校招策中心網頁公告。正式資訊以招策中心官網公告為主，考生不得主張遺漏簡訊或 e-mail 而要求逾期補件。
- 七、本校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，進行處理及利用。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，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及錄取生學籍資料建檔使用。
- 八、凡報名本項招生者，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考生個人基本資料及其相關檔案資料，運用於本招生事務及辦理錄取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使用。

簡章附件(以下附件亦可由本校招生策略中心網頁下載)：

- ☆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(節錄本)
- ☆ 國籍法(節錄本)
- ☆ 新住民就讀大學辦法
- ☆ 試場規則
- ☆ 校院代碼表
- ☆ 報名資料需造字回覆表
- ☆ 複查成績申請暨回覆表
- ☆ 博士班同等學力考生資格審查認定申請書
- ☆ 碩士班甄試推薦書(樣張)、博士班甄試推薦書(樣張)